新村街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专职工作人员

招聘考试疫情防控考生须知

      根据国家和我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工作要求，新村街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专职工作人员

 考试将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举措，所有考生均需符合疫情防控的健康要求，方可参加考试。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请广大考生遵照执行：
  1. 新村街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专职工作人员考试笔试具体考试地点、时间详见《笔试准考证》。参加笔试时，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缺少任一证件的报考人员不得参加笔试。参加笔试的考生入场时间以笔试准考证标明时间为准，请考生预留充足的入场时间，以免耽误考试。笔试开考30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

   2. 须自备医用外科及以上防护级别口罩（禁止佩戴带有呼吸阀口罩），考试全程佩戴。
  3. 即日起可登录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http://www.tjtalents.com.cn/）下载《[新村街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站专职工作人员考试考生安全考试承诺书](http://zkgg.tjtalents.com.cn/upload/file/20201120/20201120142840_149.doc)》，如实、完整填写个人健康情况，并签字。
       4. 考前14日须进行天津健康码注册，持有“绿码”方可参加考试。天津健康码显示异常的，应及时查明原因（可拨打电话：022-88908890查询），评估可否正常参加考试。经评估允许参加考试的考生，须提供考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证明等相关材料。
      5. 考前14日内考生须做好自我健康检测，如出现体温≥37.3℃、乏力、咳嗽、呼吸困难等病症的，应及时就医，评估可否正常参加考试。经评估允许参加考试的考生，须提供考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证明等相关材料。
      6. 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风险调整为低风险且未满14天地区的考生，应于考前14天抵津，且期间不得离津，并按照天津市疫情防控措施纳入管理，进行健康监测报告，均无异常后，在考试当天提供考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证明等相关材料，方可参加考试。
      7. 考试时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的考生，应主动报告工作人员，由驻场医生进行初步诊断，评估可否正常参加考试。
      8. 考生须自觉有序进入、离开考场，两人之间距离不小于1米。进入考场时，考生须先接受防疫安全检查和指导，进行体温检测、出示天津“健康码”、提交填好的“安全考试承诺书”、准考证、身份证等，核验合格后方可入场。
      9. 考生须严格遵守国家、天津市相关防疫管理规定，应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不得隐瞒行程、隐瞒病情、瞒报健康情况，若故意隐瞒以上情况并且参加考试，造成传染病传播或流行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因疫情防控原因导致无法考试的考生，视同放弃考试资格。有关考试健康要求如有调整，以我市发布的最新要求为准，请考生随时关注。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新村街道办事处

 2020年12月21日